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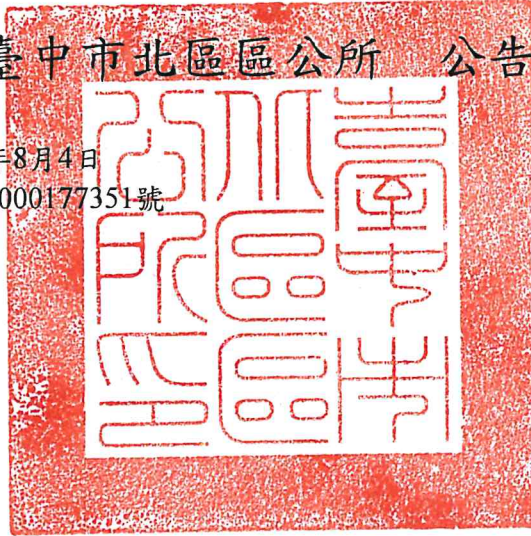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北區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4日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00017735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陳敏雄先生於110年6月6日逝世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協助處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110年7月29日中市社助字第1100088035號函暨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區民陳敏雄先生(身分證字號：L10319****、民國44年5月13日、設籍臺中市北區樂英里27鄰水源街58號)於110年6月6日往生，大體安置於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往生室。
- 二、公告期間: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柯宏黛